

证券代码：872771

证券简称：隆盛新材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成都隆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136653230749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文军
承诺主体类型	☐ 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来源	☐ 权益变动 ☐ 收购 ☐ 整改 ☒ 日常及其他 公司股票终止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股份回购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3 月 12 日
承诺有效期	异议股东申请股份回购期限为自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个月内
承诺履行期限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在终止挂牌之日起 1 个月内完成回购
承诺结束日期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在终止挂牌之日起 1 个月内完成回购

二、承诺事项概况

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将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并对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进行了约定。

因公司已于2021年3月12日披露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为更好地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回购价格的公平公正，公司实际控制人就回购价格作出补充说明：

对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异议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存在不同成本价的，按照加权平均方式计算成本均价）以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孰高为准。

除回购价格外，公司已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中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的回购对象、回购方式及有效期限、联系方式等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上述承诺。

四、其他说明

无

五、备查文件

《成都隆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成都隆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